



171012050428

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  
BMC 市政工程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2021年11月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71012050428

名称：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地址：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东路158号2号楼5层北  
车间（213616）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71012050428

发证日期：2018年5月25日更名

有效期至：2023年8月28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0000819

建设单位：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杨自恕

联系人：李晓缨

联系方式：13918731098

邮编：213000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前黄镇前黄村

编制单位：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盖章）

编制单位法定代表人：丁燕

项目负责人：朱胜伟

电话：0519-81699918

邮编：213100

地址：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东路 158 号 2 号楼 5 层北车间

## 目录

表一、验收项目概况以及验收依据.....	1
表二、工程建设情况.....	5
表三、环境保护设施.....	14
表四、环评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8
表五、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0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23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24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34
注释.....	3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38

表一、验收项目概况以及验收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BMC 市政工程配件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其他				
主要产品名称	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BMC 市政工程配件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 万套 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12 万件 BMC 市政工程配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 万套 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12 万件 BMC 市政工程配件				
建设项目环评 批复时间	2021 年 10 月 18 日	开工建设时间	2020 年 04 月		
调试时间	2021 年 11 月	验收现场 监测时间	2021 年 11 月 09-10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常州市远江环保设备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常州市远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3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60 万元	比例	20%
实际总投资	300 万元	环保投资	60 万元	比例	20%
验收 监 测 依 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p> <p>2、《国务院关于修改&lt;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gt;的决定》（国令第 682 号）；</p> <p>3、《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p> <p>4、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p> <p>5、《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环办环评函[2017]1235 号）；</p> <p>6、《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 年第 9 号）；</p>				

- 8、《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号）；
- 9、《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
- 10、《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省政府[1993]第38号令）；
- 11、《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 12、《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和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 13、《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905-2017）；
- 14、《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 15、《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16、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BMC 市政工程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2021年08月）；
- 17、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BMC 市政工程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常武环审[2021]388号，2021年10月18日）；
- 18、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BMC 市政工程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2021年11月）。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1、废水排放标准

本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接入武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废水接管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1-1。

表 1-1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采样点位	污染物	单位	验收标准限值	验收标准依据
污水接管口	化学需氧量	mg/L	5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悬浮物	mg/L	400	
	氨氮	mg/L	45	
	总磷	mg/L	8	
	总氮	mg/L	70	
	pH 值	无量纲	6.5~9.5	

2、废气排放标准

本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乙烯和恶臭气体，其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标准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和表 9 中标准，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执行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2 中标准；苯乙烯排放浓度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标准，排放量及无组织排放周界外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及表 2 中标准；臭气浓度的排放标准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及表 2 中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1-2。

表 1-2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气筒高度 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执行标准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颗粒物	20	15	/	边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和表 9 中标准
非甲烷总烃	60	15	/		4.0	
苯乙烯	20	15	/		/	
	/	15	6.5		5.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及表 2 中标准
臭气浓度（无量纲）	2000	15	/		20	
非甲烷总烃	/	/	/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6（1h 平均浓度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2 中标准
	/	/	/		20（任意一次浓度值）	

###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验收项目运行期间，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1-3。

**表 1-3 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时段	验收标准限值 dB(A)	执行区域	验收标准依据
厂界	昼间	≤60	东、南、西、北 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
备注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 4、固体废物执行标准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依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版），一般固废贮存及管理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要求，危险废物贮存及管理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 5、总量控制指标

本验收项目总量控制指标见表1-4。

**表 1-4 污染物总量控制一览表**

污染物类别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t/a		依据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生活污水	污水量	816	环评及批复
	化学需氧量	0.3264	
	悬浮物	0.816	
	氨氮	0.02856	
	总磷	0.00408	
	总氮	0.0408	
有组织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		0.2815
	包含	非甲烷总烃	0.2767
		颗粒物	0.0048
	颗粒物		0.1445
固体废物	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备注	/		

## 表二、工程建设情况

### 1、项目由来

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位于常州市武进区前黄镇前黄村，租用常州市武进前黄蓝天化工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生产。企业经营范围：复合材料产品的研发及技术服务；电缆支架、桥架、电力盖板、井盖、管道、花盆、水表箱、电表箱、垃圾箱的生产、销售；水泥制品制造；铸件制品、钢制产品加工、组装；建材、五金制品、机电产品、通讯设备、电力设备及配件的销售；市政工程、建筑工程、道路工程的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完成生产线的建设，此前未办理过相关的环评手续。根据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 7 月 30 日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常环武行罚【2020】134 号、常环武行罚【2020】135 号、常环武行罚【2020】136 号），企业因未配套建设废气收集和处理设施、未依法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等问题被处罚，此后企业已按处罚决定书要求按期缴清罚款，积极整改（目前该项目已报批环评并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相应配套的废气收集和处理设施已完成建设并运行稳定）并停产至今。

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8 月委托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编制《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BMC 市政工程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常武环审[2021]388 号）。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关于开展江苏省 2020 年排污许可证申领和排污登记工作的通告》等相关文件要求，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网上排污登记，并取得登记回执（编号：91320412MA1URU8P0R001X）。

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三同时环保设施已完成建设并运行稳定，具备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因此企业启动自主环保验收工作，本次验收内容为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BMC 市政工程配件项目”的整体验收，即生产能力为年产 3 万套 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12 万件 BMC 市政工程配件。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文件的要求，受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2021 年 11 月 09-10 日，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现

场验收监测。经对验收监测结果统计分析，结合现场环保管理检查，在资料调研及环保管理检查的基础上，编制了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BMC 市政工程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基本信息及建设时间进度见表 2-1。

**表 2-1 项目基本信息及建设时间进度一览表**

内容	基本信息及时间进度
项目名称	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BMC 市政工程配件项目
建设单位	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杨自恕
联系人/联系方式	李晓纓/13918731098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062 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常州市武进区前黄镇前黄村
	经度：E119°97'06.83"，纬度：N31°59'50.51"
立项备案	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武行审备[2021]476 号，2017-320412-30-03-572140
环评文件	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2021 年 08 月
环评批复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常武环审[2021]388 号，2021 年 10 月 18 日
开工建设时间	2020 年 04 月
竣工时间	2021 年 11 月
调试时间	2021 年 11 月
申请排污许可证情况	企业已完成网上排污登记，并取得登记回执（编号：91320412MA1URU8P0R001X）
验收工作启动时间	2021 年 11 月
验收项目范围与内容	本次验收内容为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BMC 市政工程配件项目”的整体验收
验收监测方案编制时间	2021 年 11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11 月 09-10 日
验收监测报告	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2021 年 11 月

## 2、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年运营时数
1	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	3 万套/年	3 万套/年	2400h
2	BMC 市政工程配件	12 万件/年	12 万件/年	2400h

本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审批对照详见表 2-3。

**表 2-3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变更内容一览表**

类别	主要内容	环评审批项目内容	实际建设/变更情况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地点	常州市武进区前黄镇前黄村	与环评一致
	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建筑面积 5669m <sup>2</sup> ，租用常州市武进前黄蓝天化工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生产，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3 万套 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12 万件 BMC 市政工程配件的生产规模	与环评一致
	工作制度	员工 40 人，每天一班制工作 8h，年工作 300 天	与环评一致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 5669m <sup>2</sup> ，综合生产、办公在车间有序分布	与环评一致
贮运工程	成品区	50m <sup>2</sup> ，用于原料贮存	与环评一致
	原料区	10m <sup>2</sup> ，用于成品贮存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由市政自来水管网统一供给	与环评一致
	排水系统	本项目依托出租方厂区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接入武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最终排入武南河	与环评一致
	供电系统	市政供电管网提供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投料、搅拌、片裁工序废气以及原料库废气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1#）排放	与环评一致
		模压工序废气以及危废库废气经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2#）排放	危废库废气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1#）排放；模压工序废气经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2#）排放
	噪声防治	合理布局、厂房隔声、设备减振，达标排放	与环评一致
	固体	生活垃圾	垃圾桶统一收集，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一般固废		8m <sup>2</sup> ，位于位于生产车间北部	8m <sup>2</sup> ，位于位于生产车间东

废物	堆场		侧，符合贮存要求
	危废库	8m <sup>2</sup> ，位于位于生产车间北部	8m <sup>2</sup> ，位于位于生产车间东侧，符合贮存要求

### 3、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本验收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4。

表 2-4 生产设备一览表

类别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所用工序	数量（台/套）		变更情况
				环评	实际	
生产设备	液压机	YQ32-800	模压	1	1	与环评一致
		YQ32-630		2	2	与环评一致
		YQ32-315		5	5	与环评一致
		YQ32-200		2	2	与环评一致
	BMC 制品搅拌机	JZQ-500	搅拌	1	1	与环评一致
		JZQ-350		1	1	与环评一致
		DY300		1	1	与环评一致
	片裁机	非标	片裁	1	1	与环评一致
	机械切割机	Q35Y-16	钢筋断料	1	1	与环评一致
		MD-350Y		1	1	与环评一致
	电阻焊	BX1-400	焊接	2	2	与环评一致
空压机	0.3m <sup>3</sup> /min	提供动力	2	2	与环评一致	

### 4、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本验收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2-5，实际水平衡图见图 2-1。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

名称	重要组分、规格	单位	年耗量		
			环评	实际	
BMC 市政工程配件	不饱和聚酯树脂	乙烯基树脂 70%、苯乙烯 10%、甲基丙烯酸甲酯 15%、其它 5%，吨桶	吨	270	270
	低收缩添加剂	聚苯乙烯-苯乙烯聚合物 85%，苯乙烯 10%，其他 5%，吨桶	吨	180	180
	玻璃纤维丝	长为 5-8cm，50kg/卷	吨	270	270
	填料	碳酸钙、石英砂，25kg/袋	吨	720	720
	脱模剂	硬脂酸锌，10kg/袋	吨	2.7	2.7
	PE 膜	聚乙烯	吨	0.5	0.5
	钢筋	Q235B 碳钢	吨	10	10

SMC 电力、通讯配件	SMC 半成品原料	乙烯基树脂 50%、苯乙烯 5%、碳酸钙 32%，玻纤丝 12%，内脱模剂 1%，粘稠性固态、上下两面均包裹 PE 膜	吨	360	360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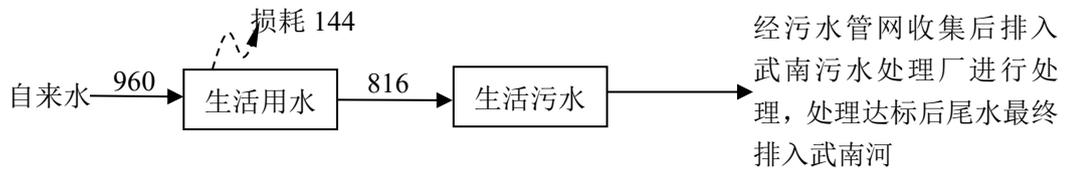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 5、生产工艺

本项目产品主要为 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和 BMC 市政工程配件，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 (1) 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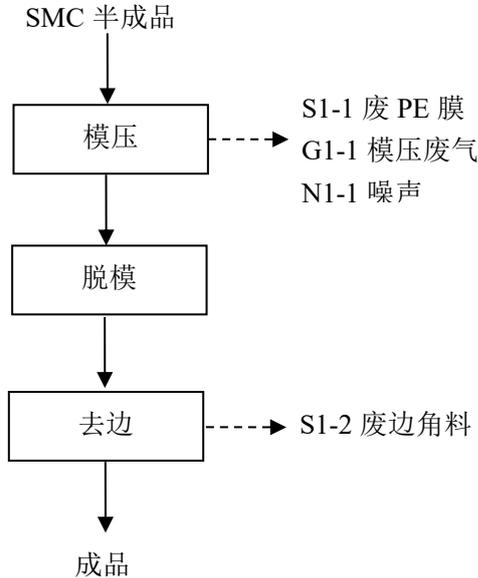


图 2-2 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生产 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时使用外购的 SMC（片状模塑料）半成品进行生产，SMC 半成品是用乙烯基树脂、苯乙烯、碳酸钙、内脱模剂等混合成树脂糊浸渍短切纤维粗纱或玻璃纤维毡，并在两面用聚乙烯或聚丙烯薄膜包覆起来形成的片状模压料。

SMC 作为一种发展迅猛的新型模压料，具有许多特点：①重现性好，不受操作者和外界条件的影响；②操作处理方便；③操作环境清洁、卫生，改善了劳动条件；④流动性好，可成型异形制品；⑤模压工艺对温度和压力要求不高，可变范围大，可大幅度降低设备和模具费用；⑥纤维长度 40~50mm，质量均匀性好，适宜于压制截面变化不大的大型薄壁制品；⑦所得制品表面光洁度高，采用低收缩添加剂后，表面质量更为理想；⑧生产效率高，成型周期短，易于实现全自动机械化操作，生产成本相对较低。

模压：本项目购买已制作好的 SMC 半成品进行生产，SMC 半成品呈片状，上下两面均覆有 PE 膜以保持清洁及防止里面的有机组分挥发；SMC 半成品进厂后，层叠后储存于原料库中，使用时将 SMC 半成品表面的 PE 膜揭去，SMC 半成品放入模具中，使用液压机进行压制。由于 SMC 半成品为粘稠状固体，经过液压机加热后流动性增强，使用液压机制使 SMC 变成所需的形状，压制过程中温度控制在 150℃（电加热），保压 40min。此工

序产生废 PE 膜 S1-1、模压废气 G1-1 和噪声 N1-1。

脱模：将成型的 SMC 产品从模具中取出，由于外购的 SMC 半成品中已添加内脱模剂，因此无需在模压前喷涂脱模剂。

去边：使用小锤子将压制好的 SMC 边缘多余的部分敲掉，此工序产生废边角料 S1-2。

## (2) BMC 市政配件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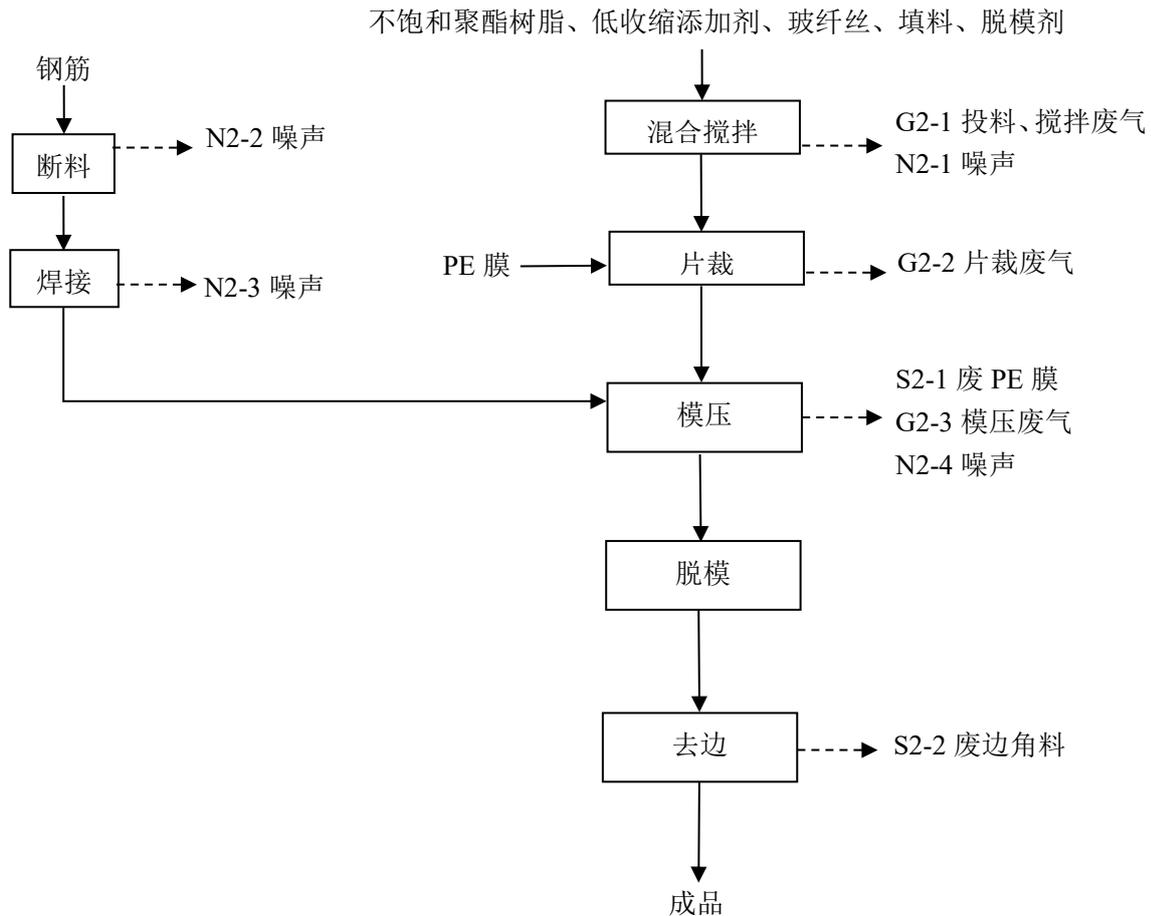


图 2-4 BMC 市政工程配件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BMC 与 SMC 生产方法相似，但由于 BMC 半成品固化较快，存放时间较短，因此企业采用自制 BMC 半成品的方式进行生产，而不是外购 BMC 半成品，BMC 半成品是一种半干法制造玻璃纤维增强热固性制品的模压中间材料，呈团状。。

混合搅拌：将不饱和聚酯树脂、低收缩添加剂、玻纤丝、填料、脱模剂按 3：2：3：9：0.03 的比例使用搅拌机自带的计量泵计量后放入搅拌机（投料方式为设备自动投料）中进行混合搅拌，形成 BMC 半成品，投料、搅拌过程均产生粉尘和有机废气，此工序产生投料、

搅拌废气 G2-1 和噪声 N2-1。

片裁：使用片裁机将 BMC 半成品裁成片状，并用 PE 膜包裹后送到模压处，此工序产生片裁废气 G2-2。

断料、焊接、模压：BMC 产品内设钢筋骨架以增强产品强度，本项目钢筋骨架大部分为外购，一小部分钢筋骨架需要调整、加强结构，在厂内进行加工，钢筋骨架加工的做法是将外购钢筋断料成一定长度，然后进行焊接，形成想要的结构；焊接过程采用电阻焊方式，电阻焊是利用电流流经工件接触面及邻近区域产生的电阻热效应将其加热到熔化或塑性状态，使之形成金属结合的一种方法，焊接过程无需使用焊接材料，基本无焊烟产生；揭去 BMC 半成品表面的 PE 膜，将钢筋骨架和 BMC 半成品放入模具中，使用液压机进行压制，压制过程中温度控制在 150℃（电加热），保压 40min。断料工序产生噪声 N2-2，焊接工序产生噪声 N2-3，模压工序产生废 PE 膜 S2-1、模压废气 G2-3 和噪声 N2-4。

脱模：将成型的 BMC 产品从模具中取出。

去边：使用小锤子将压制好的 BMC 边缘多余的部分敲掉，此工序产生废边角料 S2-1。

其他产污环节：

①废气：项目在储存原辅料及危废过程中产生废气，项目使用的含挥发性组分的原料为不饱和聚酯树脂、低收缩添加剂、SMC 半成品原料，其中不饱和聚酯树脂、低收缩添加剂采用吨桶密闭储存，SMC 半成品两面覆盖 PE 膜储存，仅有极少量废气逸出；项目危废库储存的含挥发性组分的危废包括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其中废活性炭使用塑料袋收集、废包装桶拧紧桶盖后堆放，储存危废过程会有少量废气逸出。

②固废：项目在废气处理过程产生废活性炭、除尘灰，原料使用后产生废包装袋、废包装桶，员工个人防护过程产生含有毒有害物质废手套/抹布。

## 6、项目变动情况

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BMC 市政工程配件项目”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与环评及审批内容对比，实际建成后建设地址、生产产能、生产装置、生产工艺、原辅材料使用情况均与环评一致，厂区平面布置与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发生变化，具体为：

(1) 厂区平面布置发生变化，具体如下：

①将断料、焊接区由厂房北侧调整到厂房外西南方向空地，是由于本项目使用的原辅材料大多为可燃物、易燃物，而焊接过程采用的是电阻焊方式，过程中会将钢筋加热到熔

化或塑性状态，出于安全考虑，企业将断料、焊接区移动至远离原辅材料的厂房外西南方向空地上，焊接过程无需使用焊接材料，基本无焊烟产生，未导致污染物因子种类增加。

②危废库、一般固废堆场由厂房北侧调整到厂房东侧。这是企业实际建设过程中做出的调整，一般固废堆场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要求，危废库设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不涉及卫生防护距离要求，未导致环境不利影响增加，未导致污染物因子种类增加。

（2）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发生变化，即危废库废气由“经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排气筒（2#）排放”变为“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排气筒（1#）排放”，这是由于企业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发现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与危废库位置距离较远，危废库废气的捕集效果较差，为提高废气捕集效率，将危废库废气就近接入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放，该变动未导致环境不利影响增加，未导致污染物因子种类增加。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中变动清单，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 表三、环境保护设施

####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1、废水

本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接入武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具体废水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3-1。

表 3-1 废水排放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生活污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	经污水管网接入武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与环评一致

##### 2、废气

本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投料、搅拌废气、片裁废气、模压废气、原料库废气和危废库废气，其中投料、搅拌废气、片裁废气、原料库废气和危废库废气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1#）排放；模压废气经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2#）排放，涉及废气产生的工序均在密闭房间内进行以提高废气捕集效率。具体废气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3-2。

表 3-2 废气排放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排放源		废气名称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有组织废气	1#	配料搅拌、片裁、原料库废气、危废库废气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乙烯	配料搅拌、片裁、原料库废气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1#）排放	配料搅拌、片裁、原料库、危废库废气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1#）排放
	2#	模压废气	非甲烷总烃、苯乙烯	模压废气、危废库废气经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模压废气经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无组织废气		未捕集废气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乙烯	通过加强车间通风予以缓解	与环评一致

##### 3、噪声

本验收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液压机、搅拌机、片裁机、空压机、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针对噪声排放情况企业采取了以下治理措施：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

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具体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3-3。

表 3-3 噪声排放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所在位置	噪声源名称	数量 (台/套)	产生源强 dB(A)	防治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生产车间	液压机	10	90	合理布局+ 设备减震+ 厂房隔声	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
	BMC 制品搅拌机	3	82		
	片裁机	1	80		
	空压机	2	90		
	风机	2	87		

#### 4、固体废物

##### (1)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措施

本验收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产生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其中除尘灰收集后回用于 SMC 与 BMC 的产品制作，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使用后完好的废树脂、固化剂包装桶由供应商回收，不作为危废管理。

##### ①一般固废

废边角料：本项目在去边工序中会产生废边角料，产生量约 5.59t/a，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

废包装袋：本项目使用填料、脱模剂过程中产生废包装袋，产生量约 1.5t/a，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

##### ②危险废物

废 PE 膜：本项目模压工序产生废 PE 膜，产生量约 0.5t/a，收集后委托常州玥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废活性炭：本项目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会定期更换活性炭，其中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每三个月更换一次，每次更换量约 0.55t，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活性炭每 2 年更换一次，更换下来的废活性炭约 2.25t，则废活性炭产生量约 3.325t/a，收集后委托常州玥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废包装桶：本项目在原辅材料使用过程中会产生破损的不饱和树脂桶、低收缩添加剂包装桶，产生量约为 0.06t/a，收集后委托常州玥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含有毒有害物质废手套/抹布：本项目工人个人防护过程中会产生含有毒有害物质废手套/抹布，产生量约 0.03t/a，收集后委托常州玥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③生活垃圾

本项目员工日常生活会产生生活垃圾约 6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本验收项目固废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3-4。

表 3-4 固废产生及处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产生工序	废物代码	环评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防治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1	一般固废	废边角料	去边	99	5.59	5.59	外售综合利用	与环评一致
2		废包装袋	原料包装	99	1.5	1.5		
3	危险废物	废 PE 膜	模压	HW49 900-041-49	0.5	0.5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常州玥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4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HW49 900-039-49	3.325	3.325		
5		废包装桶	原料包装	HW49 900-041-49	0.06	0.06		
6		含有毒有害物质废手套/抹布	员工防护	HW49 900-041-49	0.03	0.03		
7	/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	6	6	环卫部门清运	环卫部门清运

(2) 固废暂存场所建设情况

①一般固废

经现场勘查，企业已在厂区建设一座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约 8m<sup>2</sup>，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要求。

②危险废物

经现场勘查，企业已在厂区建设一座危废库，面积约 8m<sup>2</sup>，满足现有危险废物的贮存能力。厂区已按环保要求张贴危险废物标志牌，仓库密闭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地面采用水泥浇筑，并铺设环氧地坪，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满足“六防”（防雨、防晒、防扬散、防渗、防漏、防腐蚀）要求。危废库内设有防爆灯，危险废物分类贮存，不混放，贮存容器或包装上均粘贴小标签；库房大门上锁防盗，在门上设有观察窗，并在库内和库外分别设有监控。

(3) 危险废物处置情况

本项目废 PE 膜、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含有毒有害物质废手套/抹布收集后委托常州玥辉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处置，已签订危废处置合同，并严格遵守转移联单管理制度。

5、其他环保设施

表 3-5 其他环保设施调查情况一览表

调查内容	执行情况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中； ②企业已在车间配备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③企业已建立巡查制度，专人负责废气处理设施的日常维护保养和检查，确保其正常运行。
在线监测装置	环评/批复未作要求。
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工程	本项目依托出租方规范设置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企业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 2 个，已规范采样口，并按环保要求张贴标志牌。
“以新带老”措施	环评/批复未作要求。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 6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20%。
“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工程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竣工、同时投入使用，能较好地履行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制度。

## 表四、环评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该项目总体污染程度较低，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相关产业政策，选址符合“三线一单”和当地规划，所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可行，可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项目污染物的排放量符合控制要求，处理达标后的各项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当地的环境功能区划，项目的环境风险较小且可以接受。在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的情况下，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在拟建地的建设具备环境可行性。

###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批复要求对照一览见表 4-2。

表 4-2 环评批复要求与实际情况对照一览表

类别	环评批复	验收现状
建设内容 (地点、规模、性质等)	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所述内容进行项目建设。	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常州市武进区前黄镇前黄村，租用常州市武进前黄蓝天化工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生产，目前已建成年产 3 万套 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12 万件 BMC 市政工程配件的生产能力。
废水防治 设施与措施	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原则建设厂内给排水系统。本项目生活污水接入污水管网至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本项目依托出租方厂区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接入武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经监测，废水中各污染因子均达标排放。
废气防治 设施与措施	进一步优化废气处理方案，确保各类工艺废气处理效率达到《报告表》提出的要求。废气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关标准。	本项目配料搅拌、片裁、原料库、危废库废气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1#)排放；模压废气经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2#)排放。经监测，废气中各污染因子均达标排放
噪声防治 设施与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须采取有效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并合理布局。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本项目采取以下治理措施：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经监测，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
固废防治 设施与措施	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分类处理、处置固体废物，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危	本项目废边角料、废包装袋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废 PE 膜、

	<p>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设置，防止造成二次污染。</p>		<p>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含有毒有害物质废手套/抹布收集后委托常州玥辉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所有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不外排。</p>
<p>排污口 规范化设置</p>	<p>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有关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实施日常管理并做好监测记录。</p>		<p>本项目依托出租方规范设置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企业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2个，已规范采样口，并按环保要求张贴标志牌。</p>
<p>总量 控制指标 t/a</p>	<p>水 污染物</p>	<p>生活污水量≤816， 化学需氧量≤0.3264， 氨氮≤0.02856， 总磷≤0.00408， 总氮≤0.0408。</p>	<p>本项目废水、废气中各污染物及固体废物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p>
	<p>大气 污染物</p>	<p>挥发性有机物≤0.2815， 颗粒物≤0.1445</p>	
	<p>固体废物</p>	<p>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p>	

## 表五、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有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0.07mg/m <sup>3</sup> (以碳计)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20mg/m <sup>3</sup>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sup>3</sup>
	苯系物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国家环保总局 2003 年(第四版增补版) 6.2.1.1	0.0015mg/m <sup>3</sup>
无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0.07mg/m <sup>3</sup> (以碳计)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sup>3</sup>
	苯系物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管吸附/ 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HJ 584-2010)	0.001mg/m <sup>3</sup>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 2、监测仪器

本项目使用监测仪器见表 5-2。

表 5-2 验收使用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设备	型号	编号	检定/校准情况
1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C	A-010、A-043、A-044	已检定
2	全自动烟气采样器	MH3001	A-002、A-003、 A-004、A-047	已检定
3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A-009、A-045、 A-046、A-051	已检定
4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型	A-052	已检定
5	声校准器	AWA6222A	A-037	已检定
6	便携式综合气象观测仪	FYF-1 型	A-015	已检定
7	便携式 pH 计	PHB-4	A-053	已检定
8	COD 标准消解器	HCA-102、108	B-035、B-087	已校准
9	岛津分析天平	AUY220	B-027	已检定
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B-002	已检定
11	气相色谱仪	GC-2014C	B-046、B-072	已检定
12	电子天平	QUINTIX125D-1CN	B-071	已检定
13	无油空气压缩机	XK06-010-00508	B-081	/

## 3、人员资质

本项目现场采样及实验室分析人员均经过考核并持有上岗证。

## 4、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并对质控数据分析。质量控制情况见表 5-3。

表 5-3 质量控制情况表

污染物	样品数	平行样			加标样			质控样	
		平行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加标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质控样（个）	合格率（%）
pH 值	8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8	2	25.0	100	/	/	/	2	100
悬浮物	8	/	/	/	/	/	/	/	/

氨氮	8	1	12.5	100	1	12.5	100	/	/
总磷	12	2	16.7	100	2	16.7	100	/	/
总氮	8	1	12.5	100	1	12.5	100	/	/

### 5、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 (2)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内（即 30%~70%之间）。
- (3) 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 (4) 低浓度颗粒物测定时，在现场采样过程中增加了全程序空白检测，检测结果符合分析方法要求。

### 6、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和声校准器均在检定的有效使用期内，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0.5dB(A)。噪声校准记录见表5-4。

表 5-4 噪声校准情况表

监测日期	校准设备	编号	校准值	测量前	测量后	差值	校准情况
11月09日	声校准器 AWA6222A	A-037	94.1	93.8	94.0	0.2	合格
11月10日			94.0	93.8	93.9	0.1	合格

##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 1、废水监测

本验收项目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1。

表 6-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废水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	污水接管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	4 次/天，监测 2 天

### 2、废气监测

本验收项目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2。

表 6-2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废气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1#排气筒进口、出口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乙烯	3 次/天，监测 2 天
	2#排气筒进口、出口	非甲烷总烃、苯乙烯	3 次/天，监测 2 天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个点， 下风向 3 个点	非甲烷总烃、总悬浮颗粒物、 苯乙烯、臭气浓度	3 次/天，监测 2 天
	厂区内、生产车间大门外 1m 处 1 个点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监测 2 天
备注	/		

### 3、噪声监测

本验收项目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3。

表 6-3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东、南、西、北厂界外 1m 处各设 1 个点	等效声级 Leq(A)	昼间测 1 次，监测 2 天
噪声源强	生产车间	等效声级 Leq(A)	昼间测 1 次，选测 1 天
备注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 生产工况

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运行工况见表7-1。

表 7-1 监测期间运行工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运行负荷%
11月09日	BMC 市政工程配件	100 套/天	90 套/天	90
	SMC 电力、通讯配件	400 件/天	360 件/天	90
11月10日	BMC 市政工程配件	100 套/天	90 套/天	90
	SMC 电力、通讯配件	400 件/天	360 件/天	90
备注	验收监测期间，2#排气筒对应的废气处理设施活性炭吸附、活性炭脱附再生及脱附废气的催化燃烧过程均持续稳定进行，该设施对苯乙烯、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处于运行期间的最低水平。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三同时环保设施运行稳定，状态良好，实际生产能力满足环评设计能力要求，符合本次验收监测条件。

### 验收监测结果

#### 1、废水

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7-2。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监测 点位	日期	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mg/L (pH 值除外)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总氮	pH 值	
污水 接管口	11月 09日	第一次	275	132	33.7	3.34	43.4	7.7	
		第二次	267	124	30.8	3.74	43.9	7.8	
		第三次	253	148	33.1	3.60	41.0	7.8	
		第四次	240	138	32.5	3.38	41.6	7.6	
		平均值	259	136	32.5	3.52	42.5	7.6~7.8	
	11月 10日	第一次	260	106	31.3	2.88	36.9	7.9	
		第二次	277	120	26.9	2.75	39.0	7.8	
		第三次	231	114	28.7	2.46	36.5	7.9	
		第四次	241	98	29.3	2.58	35.3	7.7	
		平均值	252	110	29.0	2.67	36.9	7.7~7.9	
浓度限值			500	400	45	8	70	6.5~9.5	
评价结果			经检测，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污水接管口排放污水中化						

	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浓度和 pH 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备注	pH 值单位：无量纲

## 2、废气

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7-3，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7-4。

**表 7-3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1、测试工段信息									
工段名称	配料搅拌、片裁、原料库				编号	1#			
治理设施名称	布袋除尘+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排气筒高度 m	15	测点面积 m <sup>2</sup>	进口：0.071 出口：0.071		
2、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测试项目	单位	排放 限值	检测结果					
				11 月 09 日			11 月 10 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排气筒 进口	废气平均流量	m <sup>3</sup> /h	/	3.74×10 <sup>3</sup>	3.77×10 <sup>3</sup>	3.81×10 <sup>3</sup>	3.78×10 <sup>3</sup>	3.76×10 <sup>3</sup>	3.76×10 <sup>3</sup>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6.59	7.42	7.01	7.22	7.08	7.29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	0.025	0.028	0.027	0.027	0.027	0.027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650.8	661.1	753.0	643.5	755.8	728.1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2.43	2.49	2.87	2.43	2.84	2.74
	苯乙烯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210	0.209	0.186	0.194	0.197	0.210
	苯乙烯排放量	kg/h	/	7.85×10 <sup>-4</sup>	7.88×10 <sup>-4</sup>	7.09×10 <sup>-4</sup>	7.33×10 <sup>-4</sup>	7.41×10 <sup>-4</sup>	7.90×10 <sup>-4</sup>
1#排气筒 出口	废气平均流量	m <sup>3</sup> /h	/	4.02×10 <sup>3</sup>	4.06×10 <sup>3</sup>	4.11×10 <sup>3</sup>	4.09×10 <sup>3</sup>	4.06×10 <sup>3</sup>	4.03×10 <sup>3</sup>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60	1.94	1.98	1.98	1.93	1.91	1.87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	7.80×10 <sup>-3</sup>	8.04×10 <sup>-3</sup>	8.14×10 <sup>-3</sup>	7.89×10 <sup>-3</sup>	7.75×10 <sup>-3</sup>	7.54×10 <sup>-3</sup>

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	%	/	68.8	71.3	69.9	70.8	71.3	72.1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0	14.1	13.8	13.4	13.1	12.5	14.6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0.057	0.056	0.055	0.054	0.051	0.059
颗粒物处理效率	%	/	97.7	97.8	98.1	97.8	98.2	97.8
苯乙烯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0	0.032	0.040	0.036	0.032	0.035	0.034
苯乙烯排放量	kg/h	6.5	1.29×10 <sup>-4</sup>	1.62×10 <sup>-4</sup>	1.48×10 <sup>-4</sup>	1.31×10 <sup>-4</sup>	1.42×10 <sup>-4</sup>	1.37×10 <sup>-4</sup>
苯乙烯处理效率	%	/	83.6	79.4	79.1	82.1	80.8	82.7
评价结果	经检测，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排气筒出口中非甲烷总烃、颗粒物和苯乙烯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5 中标准要求，苯乙烯的排放量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中标准要求。							
备注	本项目 1#排气筒废气处理系统实测风量与环评中设计风量基本一致，满足废气捕集要求。							

续表 7-3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1、测试工段信息									
工段名称	模压、危废库				编号	2#			
治理设施名称	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			排气筒高度 m	15	测点面积 m <sup>2</sup>	进口：0.503 出口：0.503		
2、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测试项目	单位	排放 限值	检测结果					
				11月09日			11月10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排气筒 进口	废气平均流量	m <sup>3</sup> /h	/	2.78×10 <sup>4</sup>	2.74×10 <sup>4</sup>	2.81×10 <sup>4</sup>	2.83×10 <sup>4</sup>	2.81×10 <sup>4</sup>	2.83×10 <sup>4</sup>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4.29	4.05	4.40	4.05	4.30	4.27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	0.119	0.111	0.124	0.115	0.121	0.121
	苯乙烯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510	0.566	0.500	0.505	0.509	0.480
	苯乙烯排放量	kg/h	/	0.014	0.016	0.014	0.014	0.014	0.014
2#排气筒 出口	废气平均流量	m <sup>3</sup> /h	/	2.93×10 <sup>4</sup>	2.95×10 <sup>4</sup>	2.92×10 <sup>4</sup>	2.94×10 <sup>4</sup>	2.92×10 <sup>4</sup>	2.94×10 <sup>4</sup>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60	1.14	1.15	1.18	1.22	1.18	1.17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	0.033	0.034	0.034	0.036	0.034	0.034
	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	%	/	72.3	69.4	72.6	68.7	71.9	71.9
	苯乙烯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0	0.075	0.080	0.087	0.094	0.098	0.087
	苯乙烯排放量	kg/h	6.5	2.20×10 <sup>-3</sup>	2.36×10 <sup>-3</sup>	2.54×10 <sup>-3</sup>	2.76×10 <sup>-3</sup>	2.86×10 <sup>-3</sup>	2.56×10 <sup>-3</sup>
	苯乙烯处理效率	%	/	84.3	85.2	81.9	80.3	79.6	81.7
评价结果			经检测，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排气筒出口中非甲烷总烃和苯乙烯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5 中标准要求，苯乙烯的排放量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中标准要求。						
备注			本项目 2#排气筒废气处理系统实测风量略低于环评中设计风量，满足废气捕集要求。						

表 7-4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采样地点及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sup>3</sup>
		11 月 09 日				
		非甲烷总烃	总悬浮颗粒物	苯乙烯	臭气浓度	
上风向 1#点	第一次	0.47	0.096	ND	<10	
	第二次	0.50	0.104	ND	<10	
	第三次	0.51	0.078	ND	<10	
下风向 2#点	第一次	0.68	0.174	ND	<10	
	第二次	0.66	0.191	ND	<10	
	第三次	0.65	0.165	ND	<10	
下风向 3#点	第一次	0.73	0.226	ND	<10	
	第二次	0.80	0.139	ND	<10	
	第三次	0.71	0.183	ND	<10	
下风向 4#点	第一次	0.78	0.174	ND	<10	
	第二次	0.74	0.165	ND	<10	
	第三次	0.72	0.148	ND	<10	
周界外浓度最高值		0.80	0.226	ND	<10	
周界外浓度限值		4.0	1.0	5.0	20	
评价结果		经检测,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总悬浮颗粒物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9 中标准要求,无组织排放苯乙烯、臭气浓度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中二级标准要求。				
备注		①ND 表示浓度未检出,苯乙烯检出限: 1.0×10 <sup>-3</sup> mg/m <sup>3</sup> ②臭气浓度单位: 无量纲				

续表 7-4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采样地点及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sup>3</sup>
		11 月 10 日				
		非甲烷总烃	总悬浮颗粒物	苯乙烯	臭气浓度	
上风向 5#点	第一次	0.52	0.105	ND	<10	
	第二次	0.52	0.123	ND	<10	
	第三次	0.51	0.114	ND	<10	
下风向 6#点	第一次	0.74	0.149	ND	<10	
	第二次	0.74	0.123	ND	<10	
	第三次	0.71	0.167	ND	<10	

下风向 7#点	第一次	0.74	0.254	ND	<10
	第二次	0.78	0.184	ND	<10
	第三次	0.77	0.219	ND	<10
下风向 8#点	第一次	0.75	0.184	ND	<10
	第二次	0.75	0.158	ND	<10
	第三次	0.74	0.193	ND	<10
周界外浓度最高值		0.78	0.254	ND	<10
周界外浓度限值		4.0	1.0	5.0	20
评价结果		经检测,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总悬浮颗粒物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9中标准要求,无组织排放苯乙烯、臭气浓度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1中二级标准要求。			
备注		①ND表示浓度未检出,苯乙烯检出限: $1.0 \times 10^{-3} \text{ mg/m}^3$ ②臭气浓度单位:无量纲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7-5。

表7-5 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采样地点 及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 $\text{mg/m}^3$	
		11月09日					11月10日						
		非甲烷总烃											
		单次浓度				小时 均值	单次浓度				小时 均值		
		1	2	3	4		1	2	3	4			
厂区内、 车间外 1m处	第一次	0.87	0.94	0.86	0.86	0.88	0.93	0.91	0.90	0.85	0.90	0.90	
	第二次	0.90	0.90	0.88	0.87	0.89	0.90	0.92	0.91	0.89	0.90	0.90	
	第三次	0.86	0.87	0.87	0.87	0.87	0.97	0.87	0.89	0.92	0.91	0.91	
浓度最高值		0.94				0.89	0.97				0.91		
浓度限值		20				6	20				6		
评价结果		经检测,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2中标准要求。											

监测时气象情况统计见表7-6。

表7-6 气象参数一览表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气温 $^{\circ}\text{C}$	气压 $\text{KPa}$	风向	风速 $\text{m/s}$	湿度%	天气
11月09日	第一次	5.9	102.1	西风	2.7	47.8	晴
	第二次	7.4	102.0	西风	2.7	48.1	晴
	第三次	8.0	102.1	西风	2.7	48.4	晴

11月10日	第一次	8.1	102.4	北风	3.2	50.6	晴
	第二次	9.5	102.3	北风	3.1	50.9	晴
	第三次	9.7	102.2	北风	3.1	48.9	晴

###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7-7。

表 7-7 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昼间噪声 dB (A)	标准值 dB (A)
11月09日	东厂界 1#测点	56.5	昼间≤60
	南厂界 2#测点	58.1	
	西厂界 3#测点	57.4	
	北厂界 4#测点	58.2	
11月10日	东厂界 1#测点	57.2	昼间≤60
	南厂界 2#测点	58.2	
	西厂界 3#测点	55.5	
	北厂界 4#测点	57.5	
评价结果	经检测，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东厂界 1#测点、南厂界 2#测点、西厂界 3#测点、北厂界 4#测点昼间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排放限值。		
备注	车间综合噪声：76.4dB (A)。		

### 4、固废处置

本验收项目固废核查结果与评价见表 7-8。

表 7-8 固废核查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类别	名称	产生工序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防治措施
一般固废	废边角料	去边	99	5.59	外售综合利用
	废包装袋	原料包装	99	1.5	
危险废物	废 PE 膜	模压	HW49 900-041-49	0.5	委托常州玥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HW49 900-039-49	3.325	
	废包装桶	原料包装	HW49 900-041-49	0.06	
	含有毒有害物质 废手套/抹布	员工防护	HW49 900-041-49	0.03	
/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	6	环卫部门清运
评价结果		全部合理处置			

## 5、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验收项目总量核算结果见表 7-9。

表 7-9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污染物	总量控制指标 t/a		实际核算量 t/a	是否符合
生活污水	污水量	816	816	符合
	化学需氧量	0.3264	0.2085	
	悬浮物	0.2448	0.1004	
	氨氮	0.02856	0.02509	
	总磷	0.00408	0.00253	
	总氮	0.0408	0.0324	
有组织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		0.2815	符合
	包含	非甲烷总烃	0.2767	
		苯乙烯	0.0048	
	颗粒物		0.1445	
固体废物	0		0	符合
评价结果	本验收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排放量及污水总排放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废气中挥发性有机物、颗粒物的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体废物处置率 100%，不外排，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备注	经核实，1#排气筒废气年排放时间以 2400h 计，2#排气筒废气年排放时间以 1200h 计。			

## 6、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

本验收项目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见表 7-10。

表 7-10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治理设施	污染物去除效率评价
废水	生活污水	接管	不作评价
废气	有组织废气	1# 配料搅拌、片裁、原料库、危废库 废气	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对颗粒物的处理效率为 97.7%~98.2%，对苯乙烯的处理效率为 79.1%~83.6%，符合环评设定去除率；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为 68.8%~72.1%，因进口浓度低于环评预测浓度，未达到环评设定去除率，但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2# 模压废气	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 对苯乙烯的处理效率为 79.6%~85.2%，符合环评设定去除率；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为 68.7%~72.6%，因进口浓度低于环评预测浓度，未达到环评设定去除率，但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均符合

				环评及批复要求
	无组织废气	未捕集废气	车间通风	无组织排放，不作评价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		不作评价
	固体废物	全部合理处置		不作评价

##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对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BMC 市政工程配件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具体各验收结果如下：

### 1、废水

企业依托出租方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原则。

本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接入武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达标尾水排入武南河。

验收监测期间，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污水接管口排放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浓度与 pH 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 2、废气

本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投料、搅拌废气、片裁废气、模压废气、原料库废气和危废库废气，其中投料、搅拌废气、片裁废气、原料库废气和危废库废气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1#）排放；模压废气经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经检测，1#排气筒对应的废气治理设施（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颗粒物的处理效率为 97.7%~98.2%，对苯乙烯的处理效率为 79.1%~83.6%，符合环评设定去除率；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为 68.8%~72.1%，因进口浓度低于环评预测浓度，未达到环评设定去除率，但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2#排气筒对应的废气治理设施（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对苯乙烯的处理效率为 79.6%~85.2%，符合环评设定去除率；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为 68.7%~72.6%，因进口浓度低于环评预测浓度，未达到环评设定去除率，但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排气筒出口中非甲烷总烃、颗粒物和苯乙烯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5 中标准要求，苯乙烯排放量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中标准要求；2#排气筒出口中非甲烷总烃和苯乙烯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5 中标准要求，苯乙烯排放量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中标准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总悬浮颗粒物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9 中标准要求，苯乙烯、臭气浓度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中二级标准要求；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2 中标准要求。

### 3、噪声

本验收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机械设备运转产生的机械噪声，企业采取了以下治理措施：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东厂界 1#测点、南厂界 2#测点、西厂界 3#测点、北厂界 4#测点昼间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排放限值。

### 4、固体废物

本验收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废包装袋，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主要为废 PE 膜、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和含有毒有害物质废手套/抹布，收集后委托常州玥辉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所有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不外排。

经现场勘查，企业已在厂区建设一座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约 8m<sup>2</sup>，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要求。已在厂区建设一座危废库，面积约 8m<sup>2</sup>，满足现有危险废物的贮存能力。厂区已按环保要求张贴危险废物标志牌，仓库密闭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地面采用水泥浇筑，并铺设环氧地坪，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满足“六防”（防雨、防晒、防扬散、防渗、防漏、防腐蚀）要求。危废库内设有防爆灯，危险废物分类贮存，不混放，贮存容器或包装上均粘贴小标签；库房大门上锁防盗，在门上设有观察窗，并在库内和库外分别设有监控。

### 5、总量控制

本验收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排放量及污水总排放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废气中挥发性有机物、颗粒物的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体废物处置率 100%，不外排，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

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 6、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规定，本项目依托出租方规范设置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企业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2个，已规范采样口，并按环保要求张贴标志牌。

#### 7、应急预案编制及备案情况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中。

#### 8、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生产车间外扩100m形成的包络区域，经现场核实，目前该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西南面约145m的前黄村。

**结论：**经现场勘查，本项目建设地址未发生变化；项目产能满足环评设计能力要求；生产工艺、生产设备、原辅材料使用情况均未发生变化，厂区平面布置发生变化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环保“三同时”措施已经落实到位，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经监测，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综上，本验收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现申请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SMC电力与通讯配件、BMC市政工程配件项目”验收，即生产能力为年产3万套SMC电力与通讯配件、12万件BMC市政工程配件。

#### 建议

- 1、加强危废管理，规范处置。
- 2、定期对废气设施进行检查、维护，确保废气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注释

本验收监测报告附以下附图及附件：

### 一、附图

-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2、项目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图
- 3、项目周边环境状况图

### 二、附件

- 1、委托书
- 2、环评批复
- 3、建设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 4、营业执照
- 5、租赁协议
- 6、出租方产权证
- 7、排水许可证
- 8、生产设备清单
- 9、验收期间工况及污染物产生情况
- 10、危废处置合同
- 11、一般固废与生活垃圾处置情况说明
- 1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 13、排污登记回执
- 14、验收现场照片
- 15、行政处罚决定书及缴款单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BMC 市政工程配件项目		项目代码		2017-320412-30-03-572140		建设地址		常州市武进区前黄镇前黄村				
	行业类别		C3062 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 万套 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12 万件 BMC 市政工程配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 万套 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12 万件 BMC 市政工程配件		环评单位		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常武环审[2021]388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0 年 04 月		竣工日期		2021 年 1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 年 03 月 19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常州市远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常州市远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412MA1URU8P0R001X				
	验收单位		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60		所占比例（%）		20				
	实际总投资（万元）		3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60		所占比例（%）		20				
	废水治理（万元）		3	废气治理（万元）	50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废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3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①4000m <sup>3</sup> /h②30000m <sup>3</sup> /h		年平均工作时间		2400 小时				

运营单位		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412MA1URU8P0R		验收监测时间		2021年11月09-10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代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816	—	816	816	—	816	816	—	+816	
	化学需氧量	—	256	500	0.2085	—	0.2085	0.3264	—	0.2085	0.3264	—	+0.2085	
	氨氮	—	30.1	45	0.02509	—	0.02509	0.02856	—	0.02509	0.02856	—	+0.02509	
	总磷	—	3.10	8	0.00253	—	0.00253	0.00408	—	0.00253	0.00408	—	+0.00253	
	废气	—	—	—	—	—	—	—	—	—	—	—	—	
	颗粒物	—	—	20	6.32	6.1872	0.1328	0.1445	—	0.1328	0.1445	—	+0.1328	
	非甲烷总烃	—	—	60	0.2066	0.1467	0.0599	0.2767	—	0.0599	0.2767	—	+0.0599	
	苯乙烯	—	—	20	0.0190	0.0156	0.0034	0.0048	—	0.0034	0.0048	—	+0.0034	
	工业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	—	—	7.09	7.09	0	0	—	0	0	—	0
		危险废物	—	—	—	3.915	3.915	0	0	—	0	0	—	0
	与项目有关的 其他特征污染物	悬浮物	—	123	400	0.1004	—	0.1004	0.2448	—	0.1004	0.2448	—	+0.1004
		总氮	—	39.7	70	0.0324	—	0.0324	0.0408	—	0.0324	0.0408	—	+0.0324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 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 BMC 市政工程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11 月 27 日，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BMC 市政工程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根据《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BMC 市政工程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小组由该项目建设单位、环评编制单位、环保工程建设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并特邀 3 名专家组成。

验收小组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几种不予验收的情形。验收专家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较为翔实、内容较为完整、编制较为规范、结论较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位于常州市武进区前黄镇前黄村，租用常州市武进前黄蓝天化工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生产，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3 万套 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12 万件 BMC 市政工程配件的生产规模。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8 月委托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编制《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BMC 市政工程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常武环审[2021]388 号）。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关于开展江苏省 2020 年排污许可证申领和排污登记工作的通告》等相关文件要求，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网上排污登记，并取得登记回执（编号：91320412MA1URU8P0R001X）。

该项目目前形成年产 3 万套 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120 万件 BMC 市政工程配件的生产能力，未超出环评审批范围。

该项目自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20%。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BMC 市政工程配件项目”的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BMC 市政工程配件项目”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与环评及审批内容对比，实际建成后建设地址、生产产能、生产装置、生产工艺、原辅材料使用情况均与环评一致，厂区平面布置与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发生变化，具体为：

（1）厂区平面布置发生变化，具体如下：

①将断料、焊接区由厂房北侧调整到厂房外东南方向空地，是由于本项目使用的原辅材料大多为可燃物、易燃物，而焊接过程采用的是电阻焊方式，过程中会将钢筋加热到熔化或塑性状态，出于安全考虑，企业将断料、焊接区移动至远离原辅材料的厂房外东南方向空地上，焊接过程无需使用焊接材料，基本无焊烟产生，未导致环境不利影响增加，未导致污染物因子种类增加。

②危废库、一般固废堆场由厂房北侧调整到厂房东侧。这是企业实际建设过程中做出的调整，一般固废堆场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要求，危废库设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不涉及卫生防护距离要求，未导致环境不利影响增加，未导致污染物因子种类增加。

（2）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发生变化，即危废库废气由“经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2#）排放”变为“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1#）排放”，这是由于企业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发现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与危废库位置距离较远，危废库废气的捕集效果较差，为提高废气捕集效率，将危废库废气就近接入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放，该变动未导致环境不利影响增加，未导致污染物因子种类增加。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中变动清单，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 （一）废水

企业依托出租方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原则。

本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接入武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达标尾水排入武南河。

#### （二）废气

本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投料、搅拌废气、片裁废气、模压废气、原料库废气和危废库废气，其中投料、搅拌废气、片裁废气、原料库废气和危废库废气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1#）排放；模压废气经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 （三）噪声

本验收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机械设备运转产生的机械噪声，企业采取了以下治理措施：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

#### （四）固体废物

本验收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废包装袋，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主要为废 PE 膜、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和含有毒有害物质废手套/抹布，收集后委托常州玥辉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所有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不外排。

经现场勘查，企业已在厂区建设一座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约 8m<sup>2</sup>，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已在厂区建设一座危废库，面积约 8m<sup>2</sup>，满足现有危险废物的贮存能力。厂区已按环保要求张贴危险废物标志牌，仓库密闭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地面采用水泥浇筑，并铺设环氧地坪，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满足“六防”（防雨、防晒、防扬散、防渗、防漏、防腐蚀）要求。危废库内设有防爆灯，危险废物分类贮存，不混放，贮存容器或包装上均粘贴小标签；库房大门上锁防盗，在门上设有观察窗，并在库内和库外分别设有监控。

####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中；

②企业已在车间配备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③企业已建立巡查制度，专人负责废气处理设施的日常维护保养和检查，确保其正常运行。

## 2、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规定，本项目依托出租方规范设置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企业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2个，已规范采样口，并按环保要求张贴标志牌。

## 3、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生产车间外扩100m形成的包络区域，经现场核实，目前该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西南面约145m的前黄村。

## （六）环境管理制度

公司落实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公司在运行过程中，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分别制定了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污水接管口排放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浓度与pH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排气筒出口中非甲烷总烃、颗粒物和苯乙烯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5中标准要求，苯乙烯排放量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中标准要求；2#排气筒出口中非甲烷总烃和苯乙烯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5中标准要求，苯乙烯排放量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中标准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总悬浮颗粒物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9中标准要求，苯乙烯、臭气浓度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1中二级标准要求；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2中标准要求。

###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东厂界 1#测点、南厂界 2#测点、西厂界 3#测点、北厂界 4#测点昼间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排放限值。

### 4、固体废物

所有固体废物均能得到有效处置，不外排。

###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验收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排放量及污水总排放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废气中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乙烯的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体废物处置率 100%，不外排，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 1、废气治理设施

经检测，1#排气筒对应的废气治理设施（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颗粒物的处理效率为 97.7%~98.2%，对苯乙烯的处理效率为 79.1%~83.6%，符合环评设定去除率；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为 68.8%~72.1%，因进口浓度低于环评预测浓度，未达到环评设定去除率，但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2#排气筒对应的废气治理设施（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对苯乙烯的处理效率为 79.6%~85.2%，符合环评设定去除率；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为 68.7%~72.6%，因进口浓度低于环评预测浓度，未达到环评设定去除率，但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本项目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噪声环境不构成超标影响。
- 4、本项目固体废物分类处置，不外排，对周边环境无直接影响；危废库铺设环氧地坪，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对地下水、土壤无直接影响。

##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监测相关技术规范及环保法规，经验收小组踏勘现场、查阅验收材料的基础上，验收小组认为：

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SMC 电力与通讯配件、BMC 市政工程配件项目”建设内容符合环评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要求和卫生防护距离要求，监测数据表明废水、废气中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达到审批要求；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本次验收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危废管理，规范处置。
- 2、定期对废气设施进行检查、维护，确保废气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江苏步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7日